
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一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半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半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半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经营和业务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0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19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20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2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2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2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2
一、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2
二、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2
三、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3
四、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3
五、 资产受限情况.....	23
六、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25
七、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25
八、 负债情况.....	26
九、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6
十、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资产百分之十.....	26
十一、 对外担保情况.....	26
十二、 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27
十三、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8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0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30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1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1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2
财务报表.....	34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4

释义

本公司/公司/万达商管	指	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达商业	指	大连万达商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前身
募集说明书	指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债券而制作的《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四期)募集说明书》
万达集团	指	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达稳泰	指	大连万达稳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建筑部/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竣工面积	指	报告期内房屋按照设计要求已全部完工、达到入住和使用条件，经验收鉴定合格或达到竣工验收标准，可正式移交使用的房屋建筑面积总和
建筑面积	指	建筑物外墙外围所围成空间的水平面积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公司与各期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中文名称	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大连万达
外文名称（如有）	Dalian Wanda Commercial Management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DWCMG
法定代表人	齐界
注册资本	45.27
实缴资本	45.27
注册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 西岗区长江路 539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 朝阳区建国路 93 号万达广场 B 座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22
公司网址（如有）	www.wandaplazas.com
电子信箱	ir@wanda.com.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韩旭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3 号万达广场 B 座
电话	010-85588212
传真	010-85853095
电子信箱	ir@wanda.com.cn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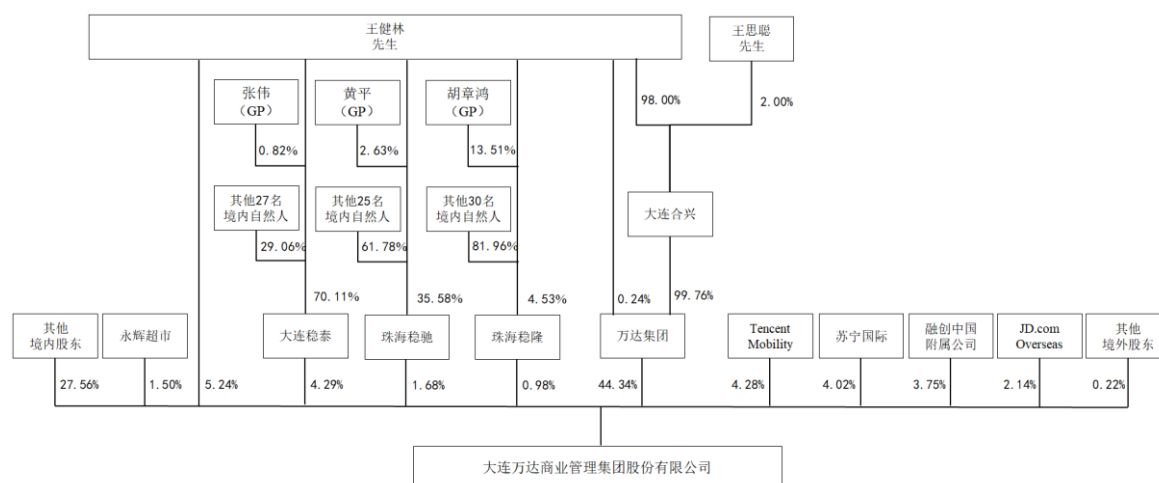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其持股的百分比（%）：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王健林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具体情况：

王宇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潘韬男担任公司副总裁。

马军担任公司监事。

刘光敏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

最近一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3人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齐界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肖广瑞、王志彬、韩旭、李朝晖、蒋勇、陈汉文、刘纪鹏、薛云奎

发行人的监事：赵德铭、侯鸿军、马军

发行人的总裁：肖广瑞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宁奇峰、韩扬、孙亚洲、潘韬男、许承宁

五、公司经营和业务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公司业务情况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全球规模领先的商业管理企业，是全球第一大商业物业业主（以持有及管理商业物业可出租面积排名），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规划设计管理，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本公司的核心产品为侧重生活消费和娱乐的“万达广场”系列，经过多年的演变发展，本公司的核心产品覆盖全国的生活消费及文化娱乐平台，本公司已成为全球领先的线下生活消费及文化娱乐平台提供商及服务商。
经营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以搭建线下消费平台为目的的商业物业投资及运营管理。公司的业务主要涵盖以下部分：1）投资物业租赁及物业管理业务——通过运营商业广场获取租赁及物业管理收入；2）酒店业务——通过运营及持有豪华及中高端酒店获取收入。
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	伴随着中国经济的稳步增长，城镇化率的进一步提高已经成为中国未来发展的长期趋势；随着中国城市规模的扩张、城市人口的集聚和居民收入的快速增长，消费者对商业的需求愈发旺盛。
周期性特点	商业物业的投资及运营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密切相关，国民经济增速放缓或宏观经济出现周期性波动，将直接影响社会就业水平、居民消费能力、市场信心等因素，并促使政府对货币信贷政策做出调整，商务活动活跃程度将发生变动，商务服务行业也将受到影响。

行业地位	本公司是全球规模领先的商业管理企业，是全球第一大商业物业业主（以持有及管理商业物业可出租面积排名），经过十多年的发展，本公司成功地研发出适合中国市场的系列产品，使得每一个项目均成为所在地的核心商业广场和城市中心，也已积累起了具有竞争力的商业经营规模、巨大的品牌号召力、成熟的产品优势、健全的质量及成本控制系统等执行力优势。
报告期内的重大变化及对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重大变化。

2、经营情况分析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主营业务	226.86	71.15	68.64	99.60	171.79	47.50	72.35	99.44
其他业务	0.94	0.75	20.21	0.40	0.97	0.53	45.62	0.56
合计	227.80	71.90	68.44	100.00	172.75	48.02	72.20	100.00

3、各主要产品、服务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分产品或分服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投资物业租赁及管理	209.96	58.32	72.22	30.15	51.89	-5.22
酒店运营	6.57	3.70	43.63	111.81	29.35	466.93
其他	10.33	9.12	11.71	40.31	46.25	-23.45
合计	226.86	71.15	68.64	32.06	49.79	-5.13

报告期内，投资物业租赁及管理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30.15%，成本增加 51.89%，主要原因为 2020 年 1-6 月受疫情影响租金下降，同时为抗击疫情给商户提供大额租金及物业费减免，且 2020 年下半年新开业广场较多，故本期租赁及管理收入和成本增加较多。

报告期内，酒店运营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111.81%，酒店运营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加 466.93%，主要是因为 2020 年 1-6 月受疫情影响较大，酒店收入较低，本期恢复正常。

（二）公司未来展望

- 1、实施“轻资产”战略，进一步增强竞争优势。
- 2、不断丰富产品及商业业态，引领消费升级。
- 3、运用先进技术平台和手段，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及业务创新。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与控股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1. 业务独立

本公司拥有独立的商业地产相关经营、管理系统，业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形，且通过存量地产开发及销售项目的业务安排，与万达地产集团未来的地产开发和销售业务进行了清晰的业务划分、采取了明确的过渡期安排，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管理体系，具有面向市场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

2. 资产独立

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其各项资产权利由本公司依法承继，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

本公司合法拥有与经营相关的土地、房屋以及商标等财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截至目前，本公司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的情形。

3. 人员独立

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行政管理完全独立于公司股东，设有独立的人事管理部门，独立负责员工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与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的人事管理体系完全分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的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况；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况。本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况。

4. 机构独立

本公司依法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各级管理部门，制定了相应的三会议事规则、独立非执行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下属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及总裁工作细则，各机构、部门按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并依法行使各自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组织机构设置及运作的情形。

5. 财务独立

本公司拥有独立于股东单位的财务部门及财务管理人员，并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的要求制定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开展经营业务，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并以法人身份独立编制会计报表；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内容作出了相应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规定的关联交易回避制度及决策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参加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列明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之前，公司应当依照国家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确定关联股东的范围。关联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在投票表决时应当回避表决。

股东大会决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主动回避，不参与投票表决；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表决，参加会议的其他股东有权要求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回避后，由其他股东根据其所持表决权进行表决，并依据《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之规定通过相应的决议；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列明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由股东大会主持人通知，并载入会议记录。

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由出席股东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参加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列明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2）《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的有关规定

1)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决定，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由总裁决定；

2)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由董事会审议决定，在此标

准以下的关联交易，由总裁决定：

3)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应当提供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证券服务机构对交易标的出具的审计或者评估报告，对于《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所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4) 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无论金额大小，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规定

公司制定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就关联交易监督及决策职权作出了明确具体的规定，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应由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

2、关联交易定价机制

发行人关联交易严格遵循自愿、平等、诚信的原则，按照市场公允价值定价，不会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安排

根据会计准则及公司内部管理要求，公司定期在年报及半年报披露关联交易信息，此外，公司拟披露的关联交易属于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或者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情形，披露或者履行相关义务可能导致其违反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或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的，公司可以向证券交易所申请豁免披露或者履行相关义务。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母公司有息负债余额 376.12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342.16 亿元，占有息负债余额的 90.97%。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37.67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04.48 亿元，且共有 39.96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未来一年内面临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到期及回售的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大连万达 MTN003
3、债券代码	102001344
4、发行日	2020 年 7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7 月 10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2 年 7 月 10 日
7、到期日	2023 年 7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5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2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20 大连万达 MTN004
3、债券代码	102001427
4、发行日	2020 年 7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0年7月29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2年7月29日
7、到期日	2023年7月29日
8、债券余额	3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38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万达02
3、债券代码	175225
4、发行日	2020年9月29日
5、起息日	2020年10月9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2年10月9日
7、到期日	2024年10月9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5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	------------------------------------

2、债券简称	20 万达 03
3、债券代码	175331
4、发行日	2020 年 10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0 月 28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2 年 10 月 28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10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2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38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大连万达 MTN005
3、债券代码	102002131
4、发行日	2020 年 11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1 月 12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2 年 11 月 12 日
7、到期日	2023 年 11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2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58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	20 万达 04
3、债券代码	175496
4、发行日	2020 年 12 月 2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2 月 4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2 年 12 月 4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12 月 4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0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大连万达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100551
4、发行日	2021 年 3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25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3 年 3 月 25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3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2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大连万达 MTN002
3、债券代码	102100659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9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12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3 年 4 月 12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4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2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大连万达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000728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17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3 年 4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5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89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	否

险（如适用）	
--------	--

1、债券名称	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大连万达 MTN003
3、债券代码	102100833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26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3 年 4 月 26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4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15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大连万达 MTN002
3、债券代码	102001114
4、发行日	2020 年 6 月 1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6 月 3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3 年 6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7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主承销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1、债券名称	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万达 01
3、债券代码	175119
4、发行日	2020 年 9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9 日
6、最近回售日（如有）	2023 年 9 月 9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9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3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58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债券名称：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20 万达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到债券选择权条款行权期。

债券名称：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20 万达 02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到债券选择权条款行权期。

债券名称：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债券简称：20 万达 03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到债券选择权条款行权期。

债券名称：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债券简称：20 万达 04

债券包括的条款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到债券选择权条款行权期。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债券名称：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20 万达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及措施：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甲方（大连万达）违约事件中第（一）或第（二）项情形发生，或甲方违约事件中第（三）至第（九）项情形发生且一直持续三十（30）个连续工作日仍未得到纠正，单独和/或合计代表百分之五十（50%）以上有表决权的未偿还的本期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决议，并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宣布本期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甲方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1）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i)至(iv)各项金额的总和：(i)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ii)所有迟付的利息；(iii)所有到期应付的本金；(iv)适用法律允许范围内就延迟支付的债券本金计算的复利；或（2）相关的甲方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3）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债券受托管理人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后可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宣布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20 万达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及措施：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甲方（大连万达）违约事件中第（一）或第（二）项情形发生，或甲方违约事件中第（三）至第（九）项情形发生且一直持续三十（30）个连续工作日仍未得到纠正，单独和/或合计代表百分之五十（50%）以上有表决权的未偿还的本期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决议，并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宣布本期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

果甲方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1）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i)至(iv)各项金额的总和：(i)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ii)所有迟付的利息；(iii)所有到期应付的本金；(iv)适用法律允许范围内就延迟支付的债券本金计算的复利；或（2）相关的甲方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3）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债券受托管理人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后可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宣布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债券简称：20 万达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及措施：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甲方（大连万达）违约事件中第（一）或第（二）项情形发生，或甲方违约事件中第（三）至第（九）项情形发生且一直持续三十（30）个连续工作日仍未得到纠正，单独和/或合计代表百分之五十（50%）以上有表决权的未偿还的本期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决议，并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宣布本期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甲方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1）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i)至(iv)各项金额的总和：(i)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ii)所有迟付的利息；(iii)所有到期应付的本金；(iv)适用法律允许范围内就延迟支付的债券本金计算的复利；或（2）相关的甲方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3）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债券受托管理人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后可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宣布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名称：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债券简称：20 万达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加速清偿及措施：如果《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甲方（大连万达）违约事件中第（一）或第（二）项情形发生，或甲方违约事件中第（三）至第（九）项情形发生且一直持续三十（30）个连续工作日仍未得到纠正，单独和/或合计代表百分之五十（50%）以上有表决权的未偿还的本期债券张数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决议，并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宣布本期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甲方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1）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i)至(iv)各项金额的总和：(i)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ii)所有迟付的利息；(iii)所有到期应付的本金；(iv)适用法律允许范围内就延迟支付的债券本金计算的复利；或（2）相关的甲方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3）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债券受托管理人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后可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宣布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止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75119.SH、175225.SH、175331.SH、175496.SH

债券简称	20 万达 01、20 万达 02、20 万达 03、20 万达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公司发行的各期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章节相比没有重大变化。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发行债券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良好。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二、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单独或累计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单独或累计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占该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五、资产受限情况

（一）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各类受限资产账面价值总额：3,504.65 亿元

受限资产类别	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评估价值（如有）
银行存款	25.18	8.35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22	81.11	-
投资性房地产	3,461.25	77.76	3,461.25
合计	3,504.65	-	3,461.25

（二）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所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发行人持有的权利受限股权占其持有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北京丰科万达广场有限公司	5,263,926,127.28	107,851,589.01	100.00	22.09	为取得借款而进行股权质押
广州海珠万达	414,360,720.30	54,264,921.53	100.00	0.02	为取得借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发行人持有的权利受限股权占其持股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款而进行股权质押
仁寿万达广场管理有限公司	748,983,896.86	847,505.51	100.00	0.22	为取得借款而进行股权质押
深圳万达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91,283,646.53	49,283,509.54	100.00	0.02	为取得借款而进行股权质押
上海浦星万达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656,703,089.44	50,905,558.52	100.00	1.10	为取得借款而进行股权质押
湖州万达投资有限公司	1,091,496,546.41	30,831,458.44	100.00	5.52	为取得借款而进行股权质押
常州武进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1,434,573,418.34	36,058,885.72	100.00	1.10	为取得借款而进行股权质押
合肥天鹅湖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67,408,108.43	100.00	1.10	为取得借款而进行股权质押
周口万达商业有限公司	857,870,074.26	22,079,527.47	100.00	0.22	为取得借款而进行股权质押
锦州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1,133,551,206.99	32,193,824.29	100.00	0.22	为取得借款而进行股权质押
江门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1,510,771,920.74	33,992,399.06	100.00	1.10	为取得借款而进行股权质押
漳州万达广场有限公司	2,418,503,351.99	83,889,281.35	100.00	0.22	为取得借款而进行股权质押
广州新塘万达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80,663,859.74	51,713,843.57	100.00	0.02	为取得借款而进行股权质押
常州溧阳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949,762,251.12	15,278,545.64	100.00	0.22	为取得借款而进行股权质押
徐州万达广场有限公司	1,832,588,855.24	59,153,228.53	100.00	1.10	为取得借款而进行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发行人持有的权利受限股权占其持股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股权质押
上海万达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2,206,701,722.97	92,624,588.74	100.00	1.10	为取得借款而进行股权质押
成都万达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964,267,389.72	65,203,425.91	100.00	1.10	为取得借款而进行股权质押
三亚万达大酒店有限公司	1,107,833,290.56	96,927,256.79	100.00	1.10	为取得借款而进行股权质押
连云港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1,212,136,151.78	48,117,382.29	100.00	5.63	为取得借款而进行股权质押
郑州碧源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2,196,898,879.96	76,005,203.84	100.00	8.72	为取得借款而进行股权质押
淮安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1,792,347,579.54	53,126,233.26	100.00	1.10	为取得借款而进行股权质押
大连普兰店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649,796,804.04	14,023,920.91	100.00	2.21	为取得借款而进行股权质押
合计	33,133,068,550.95	1,178,383,237.39	-	-	-

六、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除已披露的受限资产之外，公司无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七、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一） 发行人经营性往来款与非经营性往来款的划分标准：

按照往来款的性质划分，与公司经营相关的为经营性往来款，其余为非经营性。

（二）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发生情况，及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未发生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三） 报告期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四）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八、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借款情况

报告期末有息借款总额 1,552.85 亿元，较上年末总比变动-10.56%，其中短期有息负债 222.88 亿元。

（二） 报告期末是否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或其他单笔债务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息借款情况类别

报告期末有息借款总额同比变动超过 30%，或报告期末存在前项逾期情况的

□适用 √不适用

九、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总额：95.15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25.46 亿元

报告期公司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十一、 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0.25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31.6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二、关于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披露发行人合并范围内的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1、富天池诉赤峰万达广场有限公司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7年11月20日，富天池（以下简称“原告”）以赤峰万达广场有限公司为被告，向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

（1）原告与被告签订的万达广场A地块AS5号楼1-010116、1-010117、1-010118、1-01031四个商铺的《商品房买卖合同》所涉房产因存在层高与设计、承诺标高不符、楼板结构改变等质量问题，如果经鉴定能修复到设计及合同承诺标准，则委托第三方修复或由被告自行修复并由被告承担修复全部费用，同时由被告承担修复前、修复期间内因质量缺陷无法正常使用房屋的损失及修复后房屋价值的贬损损失；如果经鉴定不能修复解决，则退还原告房款23,357,143元，支付按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已付款利息从付款日到退还日止，并承担违约金2,335.7元。以上暂定30,000,000.00元，待鉴定结论作出后进行调整。

（2）由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鉴定费、诉前保全费。诉讼过程中，原告明确其诉求为要求解除合同。2020年3月16日，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2017）内04民初19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

（1）解除原告富天池与被告赤峰万达广场有限公司于2013年8月30日、2013年12月24日、2014年4月30日签订的万达广场A地块号楼010116、010117、010118、01031四个商铺的《商品房买卖合同》；

（2）被告赤峰万达广场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返还富天池购房款23,357,143元并赔偿利息损失，利息给付自付款之日起至还清之日止（2013年7月29日付款4,940,024.01元；2013年8月30日付款5,242,357.03元；2014年4月30日付款13,174,762.00元；2019年8月19日之前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付；2019年8月20日之后，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付)；给付违约金2,335.70元。

赤峰万达广场有限公司不服，于2020年4月16日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0年12月28日，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20）内民终25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21年1月22日，赤峰万达广场有限公司按照生效判决向富天池支付了四套商铺购房款23,357,143元、房款利息8,563,344.24元、违约金2,335.70元、案件受理费191,800元、保全费5,000元、鉴定费185,000元，共计：32,304,622.94元，判决义务全部履行完毕。

2020年7月，最高人民法院对后续赤峰万达广场有限公司提出的再审申请立案受理，再审案案号为（2021）最高法民申5061号，现处于再审审查阶段。

2、孟宪虎等4人诉南京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房地产拆迁建设有限公司拆迁安置补偿纠纷案

2020年10月15日，孟宪虎、姜庆凤、孟阳萍、孟阳慧4人（以下合称“四原告”）以南京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房地产拆迁建设有限公司（以下合称“两被告”）为被告，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1）两被告立即将位于南京市建邺区G77、G78地块集庆门大街或福园路迎街门面一楼（含二楼）同等面积1442.71平方米的迎街商业门面房交付给四原告，并协助四原告办理权属登记手续。若两被告无法提供上述产权调换房屋，则由被告按照商业产权房在2012年10月8日时点的市场价值，给予货币补偿（具体货币补偿价格以评估价格为准）；（2）判决两被告立即向四原告支付逾期未完成产权调换而造成的租金损失，暂计84109993元（暂定租金标准为20元/平方米/天，自2012年10月8日起暂计算至2020年10月1日，实际计算至产权调换房屋交付之日止）；（3）如两被告不能对四原告进行产权调换，应立即向四原告支付上述用于产权调换房产的2012年10月8日的市场价值与金钱替代履行时的市场价值的差额损失；（4）判决两被告立即向四原告支付被拆除房屋的装饰装修及附着物补偿合计2885420元（2000元/平方米*1442.71平方米）、停产停业损失、搬迁费、过渡费合计3751046元（2009年10月8日时房屋的评估价格*13%，如实际损失大于上述金额的，应据实结算），并支付上述补偿费用延迟支付的利息；（5）判决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全部费用。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案处于一审过程中。

十三、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披露变更后制度的主要内容，并说明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一）变更后制度的主要内容

1、未公开信息的传递、审核、披露流程

（1）公司应按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债券投资者，严格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信息应当在交易所网站及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予以披露，且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得以新闻发布或者答记者问等形式代替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在信息披露前，有责任确保将该信息的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在披露前不得泄露其内容，不得进行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不正当行为。

2、信息披露负责人在信息披露中的具体职责及其履职保障

（1）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负责并责成公司信息披露部门或经董事长授权的其他部门进行定期报告的披露工作。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应对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信息披露部门的工作予以积极配合和支持。

（3）公司各部门在作出任何重大决定之前，应当从信息披露角度征询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意见。当未披露信息泄露或存在泄露风险时，公司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并加以解释

和澄清。

3、董事和董事会、监事和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的报告、审议和披露的职责

（1）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由公司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长是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第一责任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具体事宜；董事会全体成员负有连带责任；

财务部受董事会委托，负责财务报告及财务信息的编制工作，对财务信息质量负责；

公司各职能部门和主要控股子公司是本公司的信息报告责任人，同时各部门及各子公司应指定专人作为信息员，负责向董事长及/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报告信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未经董事会书面授权，不得对外披露本办法规定的未披露信息，也不得利用该未披露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不正当行为。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应对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信息披露部门的工作予以积极配合和支持。

（3）公司各部门在作出任何重大决定之前，应当从信息披露角度征询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意见。当未披露信息泄露或存在泄露风险时，公司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并加以解释和澄清。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记录、信息披露相关文件和资料按照公司的档案管理规定进行存档管理。

4、对外发布信息的申请、审核、发布流程

（1）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和披露程序：

1）由董事会责成财务部负责编制财务报告及财务信息，相关职能部门认真提供基础资料，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会同财务部对基础资料进行核阅，并安排相关工作人员及时编制定期报告草案并送达董事、监事审阅，提请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召开会议，审议定期报告；

3）监事会审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并出具审核意见；

4）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负责并责成公司信息披露部门或经董事长授权的其他部门进行定期报告的披露工作。

（2）公司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和披露程序：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知悉重大事件发生时，应当立即报告董事长，同时告知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董事长接到报告后，应当立即向董事会报告，并敦促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会同财务部组织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

2）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发生或预计发生重大事项时，相关单位应在第一时间以书面形式报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收到各单位上报的重大信息后，应立即提出专业意见，根据其性质对其是否予以披露做出判断。对按照有关规定需要予以披露的重大事项，由以上信息披露部门或经董事长授权的其他部门草拟公告，报请董事长审核后与交易所联系披露事宜，并予以披露。

上述事项按决策权限须履行内部决策程序的，同时履行决策程序。

（3）信息披露前应严格履行下列审查程序：

1）提供信息的相关部门及单位认真核对相关信息资料并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2）信息披露部门或者经董事长授权的其他部门根据披露内容和格式要求，组织和协调有关单位和人员起草披露公告；

3）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会同财务部对披露公告进行合规性审查；

4）披露公告涉及日常性事务、或所涉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的，授权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签发；其他公告由董事长签发。

5、涉及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和报告制度

（1）公司各职能部门和主要控股子公司是本公司的信息报告责任人，同时各部门及各子公司应指定专人作为信息员，负责向董事长及/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报告信息。

（2）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发生或预计发生重大事项时，相关单位应在第一时间以书面形式报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收到各单位上报的重大信息后，应立即提出专业意见，根据其性质对其是否予以披露做出判断。对按照有关规定需要予以披露的重大事项，由以上信息披露部门或经董事长授权的其他部门草拟公告，报请董事长审核后与交易所联系披露事宜，并予以披露。

上述事项按决策权限须履行内部决策程序的，同时履行决策程序。

（二）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本次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更改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实质性影响，不会对投资者权益带来影响。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发行人已于2021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公告了《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2021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公告了《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裁发生变动的公告》，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半年度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也可至本公司查阅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31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144,103,447.49	41,496,571,586.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100,323,780.32	6,0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7,499,913.54	48,712,952.34
应收账款	630,587,036.42	699,449,876.7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81,940,234.50	529,649,062.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591,129,384.56	4,185,860,209.80
其中：应收利息	1,361,108,369.74	2,045,595,067.28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39,682,828.94	578,562,382.65
合同资产	34,095,791.99	18,909,528.00
持有待售资产	173,968,511.30	179,006,779.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000,000,0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23,101,591,704.33	36,699,661,588.78
流动资产合计	75,064,922,633.39	90,436,383,966.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79,699,939.81	1,347,764,418.76
长期股权投资	2,005,159,367.78	2,039,751,225.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39,896,670.45	518,103,815.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4,0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45,094,762,363.69	440,304,893,200.13
固定资产	6,267,868,911.62	6,335,477,201.26
在建工程	881,078,195.97	579,541,455.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4,376,213.90	4,744,017.09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652,346,258.40	11,605,190,488.08
无形资产	2,230,350,135.57	2,271,602,698.30
开发支出		
商誉	286,750,700.07	286,750,700.07
长期待摊费用	1,289,343,527.39	1,315,149,334.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3,872,972.88	937,543,542.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46,370,768.90	555,583,622.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4,971,876,026.43	472,102,095,719.59
资产总计	550,036,798,659.82	562,538,479,686.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04,772,279.99	803,902,845.5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334,253.35	55,013,019.66
应付账款	12,515,325,022.13	11,783,811,028.81
预收款项	3,820,524,774.23	4,023,577,267.76
合同负债	2,900,667,269.69	2,923,076,928.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091,821,521.45	3,378,166,035.12
应交税费	1,979,226,883.01	1,891,046,504.12
其他应付款	18,146,531,569.67	18,474,954,453.33
其中：应付利息		2,283,836,475.42
应付股利	1,506,340,762.3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21,907,373.03	48,036,234,725.84
其他流动负债	2,614,110,487.49	24,151,296.43
流动负债合计	66,529,221,434.04	91,393,934,104.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0,003,995,233.75	85,642,393,151.87
应付债券	39,196,672,510.39	36,752,741,399.3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277,135,185.36	11,975,731,424.3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62,646,273.70	235,177,658.95
递延收益	631,684,510.76	589,989,201.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527,670,562.48	58,363,003,860.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3,816,842,894.76	2,592,544,981.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5,616,647,171.20	196,151,581,677.44
负债合计	272,145,868,605.24	287,545,515,782.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27,347,600.00	4,527,347,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623,280,094.89	25,656,541,473.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38,191,712.40	-622,617,973.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63,673,800.00	2,263,673,8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2,626,234,615.52	240,042,395,250.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4,702,344,398.01	271,867,340,150.43
少数股东权益	3,188,585,656.57	3,125,623,753.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7,890,930,054.58	274,992,963,904.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50,036,798,659.82	562,538,479,686.50

公司负责人：齐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秀英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大连万达商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0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99,531,706.78	8,497,807,835.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0,000,000.00	6,0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484,613.69	46,580,161.8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086,880.80	8,540,659.83
其他应收款	110,085,256,866.38	124,051,028,080.96
其中：应收利息	108,724,148,496.64	122,005,433,013.68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000,000,0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25,781,511,205.74	34,391,216,567.48
流动资产合计	148,876,871,273.39	172,995,173,305.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923,382.49	7,095,397.94
长期股权投资	37,968,422,455.18	37,636,612,844.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5,168,319.03	386,941,007.4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4,1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533,651.04	49,811,949.2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40,878,732.46	262,510,201.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79,535.05	1,026,677.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764,806,075.25	42,443,998,077.80
资产总计	187,641,677,348.64	215,439,171,383.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0,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12,685,930.16	16,553,608.49
预收款项	1,428,649.56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337,332.96	4,018,454.08
应交税费	138,894,901.94	150,158,501.85
其他应付款	40,246,060,776.09	37,739,344,223.48
其中：应付利息		1,731,124,942.13
应付股利	1,506,340,762.3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29,152,748.51	36,740,107,276.6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623,560,339.22	74,650,182,064.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55,501,280.00	1,828,344,460.00
应付债券	30,220,251,838.19	27,704,056,369.5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575,753,118.19	29,532,400,829.58
负债合计	79,199,313,457.41	104,182,582,894.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27,347,600.00	4,527,347,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825,333,241.42	24,806,574,394.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16,118,825.48	-734,346,137.0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63,673,800.00	2,263,673,800.00

未分配利润	77,542,128,075.29	80,393,338,832.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8,442,363,891.23	111,256,588,489.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7,641,677,348.64	215,439,171,383.48

公司负责人：齐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秀英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779,987,890.18	17,275,315,366.00
其中：营业收入	22,779,987,890.18	17,275,315,366.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052,902,335.73	12,580,200,916.44
其中：营业成本	7,189,582,566.45	4,802,499,935.7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05,633,603.25	887,119,030.97
销售费用	595,803,792.38	683,025,038.89
管理费用	1,865,983,295.06	1,374,002,925.00
研发费用	46,126,653.03	47,492,645.51
财务费用	4,749,772,425.56	4,786,061,340.37
其中：利息费用	4,447,222,010.21	4,826,642,922.79
利息收入	232,608,459.34	261,066,785.00
加：其他收益	180,278,667.96	153,650,237.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5,767,402.35	1,396,011,002.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070,898.68	-86,040,459.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451,514,462.61	2,268,715,517.23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4,573,489.62	140,479,832.24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2,710,722.64	-2,580,345.70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8,796,778.69	73,881.49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9,321,580,099.09	8,651,464,574.32
加: 营业外收入	230,096,958.30	231,912,438.83
减: 营业外支出	36,888,122.25	37,898,602.88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14,788,935.14	8,845,478,410.27
减: 所得税费用	2,353,641,979.41	2,455,732,057.06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161,146,955.73	6,389,746,353.20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154,511,698.89	5,712,517,344.0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635,256.84	677,229,009.21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091,395,875.76	6,240,812,188.94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69,751,079.97	148,934,164.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5,469,760.14	-125,121,600.20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4,426,261.00	-173,412,977.1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901,469.17	-94,799,458.3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901,469.17	-94,799,458.3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3,524,791.83	-78,613,518.7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44,718.60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3,524,791.83	-78,568,800.14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43,499.14	48,291,376.90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46,616,715.87	6,264,624,753.0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75,822,136.76	6,067,399,211.8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0,794,579.11	197,225,541.1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7	1.3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7	1.3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10,609.6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6,764.27 元。

公司负责人：齐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秀英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55,282,936.56	116,673,858.24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1,669,209.28	11,832,814.78
销售费用		702.82
管理费用	62,032,708.74	15,323,977.67
研发费用	-	32,285,977.56
财务费用	366,395,262.10	800,697,146.82
其中：利息费用	-1,000,583,584.30	723,776,420.42
利息收入	41,041,658.48	71,816,380.88
加：其他收益	7,037,680.49	13,990,075.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1,189,578.85	10,972,014,709.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070,898.68	-86,040,459.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5,837,335.16	6,710,914.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5,550,543.83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18,113.21	318.9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56,844,337.66	10,249,249,257.59
加：营业外收入	1,416.04	2,782.88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0.0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6,345,753.68	10,249,252,040.4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6,345,753.68	10,249,252,040.4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6,345,753.68	10,249,252,040.4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227,311.55	-94,799,458.3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227,311.55	-94,799,458.3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227,311.55	-94,799,458.3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74,573,065.23	10,154,452,582.1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齐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秀英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605,923,894.20	12,450,667,253.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66,483,601.95	6,566,049,662.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72,407,496.15	19,016,716,915.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85,413,084.44	5,121,197,557.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89,117,656.02	3,500,367,313.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92,151,362.38	4,428,299,986.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45,728,140.22	5,860,667,615.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12,410,243.06	18,910,532,47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59,997,253.09	106,184,442.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170,287,323.78	19,019,345,715.6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05,985,383.64	916,501,041.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57,083.55	746,143.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4,806,395.3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78,429,790.97	20,121,399,296.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55,493,784.04	5,920,751,156.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28,046,647.25	22,549,581,437.1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2,607,445.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83,540,431.29	29,512,940,039.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4,889,359.68	-9,391,540,742.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674,264,106.94	20,715,578,860.2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2,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86,264,106.94	20,755,578,860.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403,835,280.94	21,558,341,215.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87,350,654.62	9,761,303,493.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100,000.00	411,314,937.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0,815,423.04	2,194,231,666.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542,001,358.60	33,513,876,375.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55,737,251.66	-12,758,297,514.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1,885,072.77	-37,433,141.44

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32,735,711.66	-22,081,086,956.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58,792,364.03	68,307,187,626.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26,056,652.37	46,226,100,670.52

公司负责人：齐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秀英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314,186.96	234,699,889.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70,112.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07,740,205.33	41,389,691,552.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112,054,392.29	41,631,761,554.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21,659.77	732,796.0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667,210.02	232,081,132.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3,148,915.15	106,039,891.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44,258,648.03	36,027,445,082.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18,896,432.97	36,366,298,903.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93,157,959.32	5,265,462,650.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328,212,195.78	18,267,137,060.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78,690,038.07	4,856,342,399.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41,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10,843,433.85	23,123,479,460.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970.00	25,321.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304,605,912.29	18,990,345,443.5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04,651,882.29	18,990,370,764.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06,191,551.56	4,133,108,695.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877,520,000.00	7,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89,520,000.00	7,0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525,187,000.00	13,045,100,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32,796,980.24	6,194,971,042.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17,495.04	24,5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87,101,475.28	19,264,611,642.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97,581,475.28	-12,264,611,642.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031.90	83,173.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98,276,996.30	-2,865,957,122.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97,236,090.00	11,593,543,231.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8,959,093.70	8,727,586,108.81

公司负责人：齐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晓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秀英

